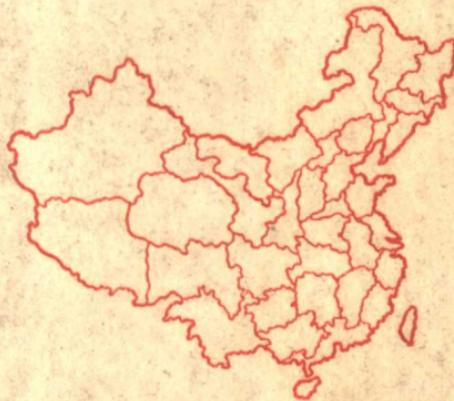


新中國農業叢書

中中國的塑殖

唐啟宇著



上海永祥印書館出版

新中國農業叢書

中 國 的 墾 殖

唐 啓 宇 著



永祥印壽館

新農 8 · 36 K · P. 228 · 人民幣 10000 元

版 權 所 有 不 准 開 印

一九五一年九月初版

0001 —— 1500

出版者：永祥印書館
上海福州路 380 號 電話 92213

印刷者：永祥印書館印刷廠
上海陝西南路 238 號 電話 72798

發行者：中國科技圖書聯合發行所
上海中央路二四號三〇四室

目 次

第一章 東北地區的荒地與移墾	一
第二章 西北地區的荒地與移墾	三
第三章 西南地區的荒地與移墾	六
第四章 沿海灘荒及島嶼荒地與移墾	九
第五章 內地及海外荒地與移墾	三
第六章 過去移墾工作的初步總結	六
第七章 對過去墾殖政策的批判	七
第八章 對今後墾殖事業的幾點意見	八

第一章 東北地區的荒地與移墾

我國耕地面積約十四億餘市畝，當全國土地總面積十分之一弱；可耕荒地面積，究有若干？缺乏詳盡的調查。就各墾殖學者估計的數字而論，由五億市畝至六七億市畝不等。按照最保守的數字五億市畝計算，大約東北區可有二億市畝以上，西北區可有五六千萬市畝，西南區可有四五千萬市畝，沿海灘荒地及島嶼荒地，可有一億市畝，連其他內地各省整片及零星荒地合算起來，約有上數。茲先將東北地區的荒地與移墾情形概述如下，再分別介紹西北、西南、沿海、內地等四部份。

臺灣 荒地分佈面積與可能容納的移民人數

東北地區，地廣人稀，直到現在，仍然有廣大平坦的草原，還沒有進行開墾。據前東三省經濟調查所載，遼吉黑三省荒地面積，計達二億一千五百萬畝；南開大學

經濟調查所估計，東北未墾荒地，亦在二億畝以上；日人板內王五郎估計東北地區可耕地、已耕地及荒地面積，折合我國畝數得下表：

第一表 東北地區耕地及荒地面積表

省名	可耕地面積（畝）	已耕地面積（畝）	荒地面積（畝）
遼寧	二二五·八五三·六八二	八三·四一·四七二	四二·四四一·二二〇
吉林	一〇一·〇九三·六九七	五六·三九〇·六二六	四四·七〇三·〇七一
黑龍江	一三四·七七一·五八三	四七·六九七·四七七	八七·〇七五·一〇六
合計	三六一·七一九·九六二·一八七·四九九·五七五·一七四·二三〇·三八七		

至於荒地的分佈情況，據東三省紀略所載，自北而南爲：

- 一、額爾古訥河右岸——包括呼倫、臘臘二縣及吉林設治局三地。
- 二、黑龍江右岸東北區——包括璦琿、呼瑪二縣及漠河設治局等地。
- 三、黑龍江左岸東南區——包括嘉北、湯原、通河三縣之地。

四、圖門江左岸——包括延吉、琿春、汪清、和龍四縣之地。

五、牡丹、綏芬、穆棱諸河上游——包括寧安、東寧、穆棱三縣之地。

六、烏蘇里江左岸及混同江右岸——包括密山、虎林、饒河、綏遠、同江諸縣地。

七、洮兒河、薩勒河流域——包括洮南、洮安、開通、安廣、突泉及鎮東諸縣等地。

八、鴨綠江上游右岸——包括長白、臨江、安圖、撫松諸縣之地。

日人侵佔我東北後，於公元一九三六年，擬有二十年百萬戶移民開拓一千萬町步計劃，進行十年，因第二次世界大戰戰敗而中止。但其所定計劃之開發地區以及開拓荒地面積數量，亦可供國人參考，現將該計劃表，排列於下：

第二表 東北開拓地區及開拓面積表

開 拓 地 區

開拓地面積（町步）

一、三江（佳木斯及同江等地）

三·〇〇〇·〇〇〇

二、小興安嶺南麓

一·〇〇〇·〇〇〇

三、齊齊哈爾北松花江上游	一一·〇〇〇·〇〇〇
四、黑河瑷珲	五〇〇·〇〇〇
五、濱綏線（自濱江至綏芬河）	二〇〇·〇〇〇
六、京圖線及拉濱線（前線由鴻京長春至圖門江後線由拉法至哈爾濱）	八〇〇·〇〇〇
七、大鄭線（自大虎山至鄭家屯）	五〇〇·〇〇〇
八、遼河下游	五〇〇·〇〇〇
九、洮索線（由洮南至溫泉）	五〇〇·〇〇〇
十、三河線	五〇〇·〇〇〇
十一、西遼河上游	五〇〇·〇〇〇
合計	一〇·〇〦〦·〇〦〇

（根據公元一九三六年日滿機關調查報告）

現按照最近省區之規劃，將墾區位置與其沿革分述於下：

一、黑蒙西北畜牧區——本區處於齊齊哈爾西北，深入內蒙自治區，直至中蘇二

國邊境，濱額爾古訥河右岸，包括呼倫、臘濱等地。自公元一九〇七年放墾以來，因地居極邊，作物生長期間甚短，尙少成績，宜兼營畜牧。

二、黑西蒙東農牧區——本區由黑龍江省之洮安縣西入內蒙古自治區，濱洮兒河、霍勒河流域沿洮索鐵路而至溫泉，包括洮安、洮南、王爺廟等地。由公元一九二九年設區開墾以來，因作物生長季短，所以移民亦不多。

三、黑省東北旱農區——本區濱黑龍江右岸，當黑龍江省之東北，以璦琿為中點，自璦琿以上，達額爾古訥河口，沿岸平原可資墾種，璦琿以下，南至遜河平原沃野，更可墾種。滿清道光、咸豐年間，開始放墾。

四、黑省東南旱農區——本區地當黑龍江省之東南，包括小興安嶺南麓之北安、通北、海倫、望奎、拜泉、克東等縣。

五、松江東北旱農區——本區濱松花江兩岸，包括右岸之綏濱、湯原、通河、木蘭、巴彥等縣之地，左岸之同江、富錦、樺川、依蘭、方正等縣之地，約於公元一八九〇年放墾。

六、松江東南旱農區——本區沿濱綫線，包括阿城、尙志、海林、穆棱、東寧諸縣之地，自公元一九〇八年放墾。

七、松吉旱農灌溉區——本區位於嫩江流域兩岸，沿拉濱線，包括拉林、五常、舒南、蛟河等縣之地及沿圖長線，包括長春、永吉、敦化、安圖、延吉諸縣之地，而以拉法為其樞紐，其靠近圖們江左岸之地，多為朝鮮人民開治水田，自公元一八八一年放墾。

八、遼蒙旱農區——本區沿大鄭線，包括大虎山、黑山、彰武、通遼而至鄭家屯，約於公元一九二八年放墾。

九、遼河下游灌溉區——本區處於遼河下游，如盤山縣等地，約於公元一九四〇年左右開始營墾。

十、遼東東北旱農區——本區包括鴨綠江上游右岸之地，包括長白、臨江、撫松、輯安等縣地，約於公元一九〇二年放墾。

十一、熱蒙農牧區——本區沿西遼河上游地帶，包括通遼、林西、開魯等縣之地。

根據公元一九三六年之統計，每人平均耕地面積，南滿爲〇·八二英畝，即四·九二華畝；北滿爲一·九三英畝，即十一·五八市畝。東北地區每人平均爲一·〇八英畝，即六·四八市畝。假定可耕荒地二億畝完全利用，如以東北地區之六·四八市畝爲標準，則可供養二六·八〇〇·〇〇〇人。如以南滿之四·九二市畝爲標準，則可供養三五·〇〇〇·〇〇〇人。如以北滿之一·五八畝爲標準，則可供養一五·〇〇〇·〇〇〇人。取南滿與北滿人口與耕地比率之標準，而得其均數，約爲二五·〇〇〇·〇〇〇人。可以從事農墾業務，除原住人口純生殖率之增加成分外，尙可供給每年內地移民五〇〇·〇〇〇人，作二三十年之移墾。

貳 東北墾區的農作環境

東北地區，包括下列區域：

- 一、高山區域——興安嶺山脈，長白山脈及本區西南諸山脈。
- 二、平原區域——松遼平原。

三、草原區域——呼倫貝爾草原地處於蒙古高原與大興安嶺之間。

四、盆地區域——（1）安東盆地——鴨綠江下游。

（2）延吉盆地——圖門江下游。

（3）穆棱盆地——興凱湖之北。

（4）奇克盆地——黑龍江及烏蘇里江二流之間。

（5）同江盆地——黑龍江支流遜河沿岸。

第三表 東北墾區農業環境表

區 域 地 帶	平 均 溫 度 (四 十 月)	作 物 種 類	無 霜 期	降 水 量	土 壤
遼河下游灌 溉區	高溫(南部) —〇—八度C	一六度C	一二〇〇日	九五〇〇 毫米	棕壤 栗钙土及冲 积土
遼東東北旱 農灌溉區	中溫(中部) —八—六度C	他 園 藝 作物	一二〇〇日	八五〇〇 毫米	土壤 森林腐 殖質 土及灰 壤
吉林農區以 及松 花 江 流域	一般 長 良 好 以 物 大 豆 可 供 栽培	高 粱 ， 大 豆 ， 玉 米 及 其 他 作 物	一二〇〇日	八五〇〇 毫米	
農 業 區	中 溫 (中 部) —八— 六 度 C				

以地勢言之，東北地勢，在中央大平原有五大水系貫注其間，圖們江向東流，遼河、鴨綠江向南流，松花江、烏蘇里江向北流，既富航行之利，復有灌溉之益。

就氣候言，東北之北、西二部爲純大陸性氣候，南部則兼具大陸及海洋二性。

以雨量言之，環繞東南部長白山山地，全年有七〇〇公釐之等雨量線，自大連

莊河而北，經瀋陽、永吉之東，至珠河南下，由長白山山地，趨向西北，則雨量逐漸減少，其四〇〇公釐之等雨量線則沿中央大平原西緣，至大興安嶺之西，則在四〇〇公釐以下；大抵六、七、八三個月的降雨量，佔全年雨量的百分之六十到七十。以言生長期間，中央大平原之南部，每年約為二百日，北部每年約為一百三十五日。人口最稠密的區域，在海拔四百公尺等高線以西，雨量六百到七百耗之間，為南滿與北寧二鐵路之沿線。人口最稀少的區域，在海拔一千公尺等高線之地帶，雨量四百耗以下之區域。

以土壤而言，東北農耕地帶之土質，大部屬第四紀洪積層及冲積新生層，土壤大體為灰壤及棕壤，農耕上之價值極大，向被稱譽為「天賦肥美之土地」。東北地方，表土層已較關內為深，中北部地方則更深，以堯山為例，其表土即達八十釐之厚。西部接近外蒙古人民共和國，雨量稀少，表土之厚，僅達十釐，所以不宜耕種。遼河流域及海岸低地帶等地區之土壤呈鹽基性反應，以含腐植質淡素，磷酸及加里成分，

並有鹼性土壤之存在。其他各區，土壤通常呈中性及酸性反應，其中東部山岳地帶，或呈弱酸性，北部因含有過量之氮素，含量較少之磷酸及加里，為微酸性之黑土地帶，雖不施肥，作物仍可生長旺盛。東北之土壤，由於土粒微細，常易發生過粘及不易吸水，不易排水等等現象，施以燒質肥料，最為有效。

三 移墾經過

東北地區之墾殖，以往多偏於遼東，以其地近河北，且居遼河下游土地肥沃的緣故，秦漢隋唐遼金元間，屢有營農屯墾的紀載。但是因為東北地區，常常是戰爭的場所；中國、高麗、靺鞨、渤海、契丹、女真、蒙古等民族角逐的地方，所以時墾時輟，秩序恢復，流亡咸集，就墾成熟地，戎馬蹂躪，村落為墟，就變為荒蕪。直到有清中葉以降，才能有東北大移墾的運動，所以本文也就將三百年來（公元一六五一一九五〇年）東北地區移墾的經過，作一簡單扼要的介紹。

第一階段：公元一六五一一六六八年共十七年。東北地區自從明朝設遼東

都司以後，在遼河流域關地不下三百萬畝，城鄉居民，亦有數十萬人。明清戰爭一起，居民大半逃入山海關內或朝鮮境內，滿洲壯丁有限，更須參加兵役，生產方面，耕牧均感到沒有人的痛苦。所以（1）公元一六五一年（順治八年），對山海關外地，有招墾之舉，准墾民領地居住。（2）公元一六五三年（順治十年），頒佈遼東招墾令，對於應招民衆，資助口糧，（每民給口糧一斗）種子（每地一垧，給種子六升）及耕牛（每百名給牛二十隻），對於辦理招民者，按其成績，授以官職（招墾民至一百名者，文授知縣，武授守備，六十名以上者，文授州同州判，武授千總，五十名以上者，文授縣丞主簿，武授百總，招民數多者，每一百名加一級。）（3）嗣後疊予優待，以補充原令之効力，至公元一六六八年（康熙七年），始廢除遼東招墾令。大約起初關內人民，怵於明清戰爭之慘禍，不願投身關外耕墾，故多方獎助招徠，十數年後，漢人已自動移往，故遼東招墾令無繼續之必要。

第二階段：自公元一六六九——一八五七年，封禁一百六十八年。招墾令廢止後，

入東北者，須事前起票過關記檔，民衆往來，並無阻滯。採辦人薦（即人參）的山東山西人民，每歲過關往還者，數以萬計，三四月出關，九十月入關，幾為常事。公元一六八三年（康熙二十二年），三藩之亂削平，每徙罪人，移植邊境，尙寧堡、寧古塔等地，漢人頗多。

雍正時，清室為保存滿洲風俗等動機，已起封禁之念，曾令奉天沿海地方官多撥兵役稽察，不許內地人民私自出關。嗣後則因下列種種原因，厲行禁邊：（1）滿清起自建州，以東三省為基地。（2）滿人以漁獵及牧畜為生活，深虞墾地日增，牧地日蹙。（3）滿漢雜居，易消滅其尚武之風俗。（4）特殊物產，人薦珍珠為皇室貴賈獨佔品，不能由漢人採捕。至公元一七四〇年（乾隆五年），公元一七四六年（十一年，）公元一七四九年（十四年），公元一七六二年（二十七年），及公元一七七六年（四十一年），厲行禁令，內地人民不許在邊外居住，官兵容留者受嚴格處分，船戶民人照越度緣湧關塞例治罪，船隻入官。（根據乾隆會典則例卷十一兵部）